

主 编 张 星 道
杨 友 诗

邢台近代人物传

河北人

邢台近代人物传

主编 杨友青 张星道



河北人民出版社

B 101940

邢台近代人物传

主编：杨友诗 张星道

河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石家庄市北马路45号）
河北任县印刷厂印刷

T87 X1092 1/32 4,625印张 95000字 1988年8月第1版
1989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1—2000 定价：1.65元
ISBN 7-202-00491-7/K·69

前　言

从鸦片战争开始到五四运动发生，是我国由封建社会转向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的时期。在这剧烈变化的八十年间，随着外国资本主义的侵入，中国人民为捍卫国家独立、民族生存，曾进行了长期不屈不挠的斗争。马克思和恩格斯在《神圣家族》一书中说：“历史不过是追求着自己的目的人的活动而已”。因此，历史上一切经济的、政治的、军事的、文化的活动，都是人所策划、人所参与，人所进行的。任何辉煌业绩也都是由人类完成和创造的。历史上每个个人都参加了各种各样的社会活动，对历史产生过或大或小甚至微不足道的影响，留下了痕迹。所以，研究地方史志也离不开对一个个人物的生活经历、言论行事和品格特征等进行具体的分析研究。烟台地区辖境历史悠久，地理位置重要，史称“人杰地灵”，曾有许多志士仁人活跃在近代历史的舞台上。他们中间，有的叱咤风云，顺应历史的潮流，不愧为时代英雄；有的杀身成仁，为国家和民族的生存而英勇献身；有的矢志革新，以国家富强和民族兴旺为己任；有的以创造性的科学技术成果造福人民；有的把毕生精力倾注于文化艺术事业，用自己的思想和作品启迪人民，嘉惠后世。但也有的在当时激烈而复杂的斗争过程中，表现了彷徨、消极、顽固、抵制历史前进的态度，甚至有的做出了卑鄙龌龊之事，留下不光彩的名声。这一段历史距离我们不远，和现实息息相关。

为了记述和研究邢台地区近代史上这些人物的经历、行为、思想、贡献以及他们的品德、才能、作用、爱好等，给人们以有益的启示和借鉴，我们编写了《邢台近代人物传》，收入了一八四〇年至一九二一年，或稍后一些的各阶层人物三十五人。希望通过本地区近代史上形形色色的人物的分析，更深刻地理解本地历史，激发人们热爱祖国、热爱家乡，致力四化建设，繁荣振兴中华。

编写《邢台近代人物传》，对于我们来说是一项新的工作，再加水平有限，经验缺乏，人力不足，错误难免，望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八八年十二月

目 录

前 言	(1)
李之和	(1)
郑元善	(4)
王世清	(7)
赵三多	(10)
郎凤来	(16)
杨锦江	(17)
王同春	(19)
阎书勤	(24)
王怀庆	(28)
景廷宾	(32)
杨庚辰	(39)
杜之堂	(42)
郭好苏	(44)
李永吉	(45)

刘先生	(47)
吴永培	(49)
杨蔚坤	(53)
马全天	(57)
姜登选	(60)
孙东阁	(68)
宁献廷	(73)
马 三	(77)
郭子安	(82)
刘思说	(85)
王贞文	(89)
刘志扬	(93)
施恒清	(98)
董振堂	(103)
何如愚	(108)
刘珍年	(112)
张 犇	(118)
白寿章	(122)
尚小云	(126)
李宝玉	(130)
赫慎修	(137)
后 记	(140)

邢台近代人物传

李之和

李之和（1793—1868），字节之，号漱芳，河北省平乡县李杨村人，道光五年（1825年）拔贡，授直隶州判之职。

李之和出身于世学之家，其父李文棫系道光四年（1824年）贡生，学识渊博，精通医理；其母早逝，但对继母非常孝顺。双亲年老时，皆患痿痹之症，常年卧床，不能自理，之和每天侍奉左右，从未远离，七年如一日，被乡里称为孝子。

李之和自幼受其父熏陶，聪悟过人，嗜学不倦，读书有卓识；所重不在辞章，慨然有述古之志。后绝意仕途，不入都市，不会亲客，潜心经学，并钻研医学、八卦、天文、数学、音乐等，成为一方名士。郡县官宦、豪绅慕其名，争相以礼邀聘，把与之会面当做一件幸事。后到湖北一带教书行医，由于他在医学方面已有很高的造诣，前来求医看病者络绎不绝。他一边为当地百姓治病救命，一边根据自己的亲身

实践，并结合历代医学名家的经验，整理出很多有效的医方、药剂，开始著书立说。他曾在《漱芳六述》中写道：“人之为之一书也，曰著曰述而已，著也者，据一己之说，无所因袭也，述也者，取前人之文，诠释而注之也，天下唯著为难。”道出了著书立说之艰难，以及对此严肃认真的态度。

之和晚年酷好音乐，曾筑茅屋三间，题名曰“乐琴书”，每天除著述外，不甘清苦，无事静坐，辄鼓琴自娱，以效陶渊明作“世外桃园”居。

李之和一生著述甚多。其中，经学著作有《礼记集说》、《说易存参》、《宫室图说》；医学著作有《漱芳六述》、《六述补遗》、《外科六述补遗》、《本草杂著》。此外，还有《漱芳杂抄》、《兴图集略》、《勾股图说》、《算法辑略》、《无用琐谈》、《子平辑要》、《姓氏百韵》等。后著《琴谱》，未完而卒，由其子李炳麟续成。以上作品大都以手抄本相传乡间，由于年代久远，战乱交加，绝大多数已遗失，唯《漱芳六述》幸存手稿，经过有关人员整理标注，印刷成书。

《漱芳六述》共六篇二十四卷，其中运气、经络、脏腑、脉理、症治统论各一卷，症治类纂十九卷。理、法、方、药俱全，理论结合临床，内容丰富、博而不繁，词理简明易懂，对临床、教学、科研均有一定的参考价值。

参考资料：

- 1、清·《平乡县志》
- 2、《漱芳六述》

3、采访录
4、李氏《家谱》

(贺西科 马计军)

郑 元 善

郑元善，字体仁，号松峰，广宗县油堡村人，生于清嘉庆四年（1799年）六月初三，卒于光绪四年（1878年）七月初五，年八十岁。他读书致仕，官至河南巡抚。其事迹在《刘武镇公全集》、《豫军纪略》、《清史稿》、《广宗县志》上均有部分记载。

郑元善兄弟四人，他排行第二，自幼家贫，寄居于外祖母家，口讷不能言。九岁能文，尤爱《左氏春秋》。19岁考中秀才，道光五年（1825年）考中举人，弟子从游者百里负笈，舍宇几乎不能容纳。道光二十一年（1841年）考中进士，以知县分发河南，先后任汝阳、汤阴、桐柏、周始、洛阳、正阳知县。郑元善为官清廉，但忠君思想严重，一心想保住大清江山，对农民起义军进行剿杀。咸丰年间，山东、河南的捻军相继而起，响应太平天国革命军北伐。郑元善追随胜保（钦差大臣）、毛昶熙、僧格林沁和原河南巡抚英桂、庆廉、恒福及严树森等人，积极镇压捻军，同张曜一起创办“团练会”，剿灭了邱包、易添福、马瑞云、王添明、郭谷子、张乐行、徐双喜等数支起义军，还和前广总督官文夹制西路捻军，并和毛昶熙、僧格林沁、胜保等追杀捻军至安徽、陕西。在安徽剿捻时，伙同胜保弹压、招抚了黑旗军首领宋景诗。

因剿捻有“功”，咸丰五年（1855年）郑元善升任光州

知州，九年（1859年）升任陕西汉中府知府，未上任又升为河南按察使。十一年（1861年）升为河南布政使，同年十二月，严树森调任湖北，郑元善接替严树森任河南巡抚。

郑元善在河南任上巡视州县时，发现当地百姓种棉花因其疯长，有的棉株竟长到一人多高也不多结棉桃。于是便把河北人种棉打顶尖传给百姓。守旧者觉得打尖犹如活人掉头，不敢受纳。元善多方劝导传授，令百姓务必打尖。秋后验证，凡打尖者均获丰收。百姓无不欣喜若狂，纷纷给他赠送金匾，有的还作诗颂扬。

同治元年（公元1862年），郑元善的外甥经常打着“郑大人”的旗号胡作非为，他去内蒙贩马，马群走沟吃沟，遇县吃县，马践庄稼百姓不敢言。后有人告到河南，其状纸被属下扣压未报，元善一直不详其情。后听乡人传言，方知外甥以势压人，便对他大加训斥，强令再不许胡作非为，伤害百姓。后有人以元善外甥“盗卖军马”，上书同治皇帝，同治帝遂以“办事迟钝”之名，将元善降为道员。因保荐人员违旨，以知府用，交山东巡抚阁敬铭差遣。

同治四年（1865年）五月，御史陈廷经上奏朝廷，请元善与前河南布政使贾臻等督办畿南团练会。同治帝批准后，交直隶总督刘长佑策划。刘派元善会同大名道创办大（名）、顺（德）、广（平）三府团练会。因办“团练会”有方，三府的绅士奏请转奏朝廷，郑元善又恢复其河南巡抚职，并获加三品衔。

郑元善晚年卸职还乡，养老子广府（今永年县），常回故里看望。他和李汝绍、王国珍纂修了同治年间的《广宗县志》，著有《官豫纪事》、《依拙斋诗草》、《论胜保功罪

上李中堂稟》、《捕蝗歌》、《擒徐官記》等。此外还捐建了油堡村义学，并撰文记其事。

(刘保华、^賈洪起)

王世清

王世清，河北省南和县三思村人。生于清道光十一年（1831年），卒于清光绪六年（1880年）。

王世清出身农民家庭，家境贫穷，父亲王之安一生耕耘。世清自幼随父拾柴割草，十四、五岁已长得体魄魁梧。邻居有一茶坊怜他忠厚勤快，推荐他到山东冠县一家麻绳店当学徒。世清到店，早起晚睡，不辞辛苦，搬麻合绳一人能抵二、三人，吃饭从不挑三拣四，深得主人喜欢。学徒三年，各种营生均能操作自如。当时练武风气很盛，主人念他粗犷矫健，富有天资，劝他辞徒学武，以求将来能有大用。

世清返回乡里，适逢村武术队已经成立，青年后生朝夕练习，世清就在一旁观看试练。因其情笃意专，自学倒比别人进步更快。师傅王全盛见他兴致如此浓烈，身体条件优越，便主动收为弟子。从此世清含辛茹苦，昼夜夜练，十分认真。几经寒暑，世清便初露锋芒，刀枪剑戟，骑马射箭，十八般武艺样样出类拔萃。

一天，王全盛见世清射箭时轻率敷衍，就严厉责备他骄傲自满。世清不服气地说：“象这等弓，少一用力就弓箭俱毁，怎敢用力？”师傅不信，让他尽用其力。世清从言照办，果然梁折弦断。从此，师傅便到永年县武家庄为其特制一弓，让他试用，仍不足为用。弓匠听说后，赌气宰一活牛，以全牛筋合弦，制成特号大弓相赠，并说：“我家世代

弓匠，从未听说有这等力士。若能施动此弓，将来必成国家栋梁之才。”世清张弓搭箭，操纵自如，一箭能透三甲，众人无不惊叹。

世清二十四岁，已功深武就。师傅带他入科考试。咸丰五年（1855年）乡试中举，次年会试得元，遂入殿试。武场上，世清手舞一百二十斤重的大刀，如执草芥一般，套路娴熟，刀如织网，主考及监试官员频频颔首叫绝。同试有一山东壮士不服，欲与比试高低。因其心术不正，入场后趁人不备，双手举起二百四十斤重的制石猛向世清掷去，欲伤其身，不料世清眼疾手快，以顺手牵羊之势，将制石接过，而丝毫不露声色。顿时博得全场喝采。此情此景，在场人看得真切，无不心服口服，遂被咸丰皇帝点头为头名武状元。

世清得了状元，一时风靡京城，威名遐迩，深得官庭将相欢心。监考大人恭亲王见世清一表人材，又武艺超群，更是喜形于色，便想联姻干亲，为己所用。然而世清对于那种投机钻营之举，甚为鄙薄，一心想以自身本领闯荡龙门，报效国家，对于恭亲王的频频暗示不予理睬。因此，恭亲王嫉恨在心，立刻将拟任太原总兵之职的王世清，改为戍守午门的侍卫。

世清初中状元，名扬四海，威震天下。皇帝诰封其父王之安、叔父王之翰、师傅王全盛为“武功将军”，并钦准大兴土木，修建状元府第。御银下到南和，县衙即时动工操办。谁知动工不久，善于窥测风向的知县，已洞悉世清在朝失宠的消息，便随风转舵，令施工工匠先建府第门楼。原来官场有个规定，一旦门楼盖成，即示竣工。门楼刚刚建成，县衙即上报府第告成。监工御史来到南和，先盈私囊，而后

到村草草一看，便回京交旨。所余银两，均由县衙私吞。

世清在午门服侍三年后，恰逢倭寇骚扰南方海疆，遂受遣前往福建泉州府任游击将军，后升同安营参将。在官十年清正廉洁，乡绅豪门常馈赠厚礼，欲借其势倾压对手，世清均拒之不纳，为此常遭忌恨。清光绪六年（1880），台湾受敌寇骚扰，世清受命前往御敌，寇兵慑于状元威名，不战自溃。地方官吏及乡绅，隆重迎接世清凯旋，并唆使他报功请赏。世清决意不肯沽名钓誉，无功受赏，严词拒绝。乡绅怕事情败露与己不利，趁设宴洗尘之机，以毒饵加害。王世清遂死于非命，时年四十九岁。

世清死后，家贫如洗。后家人将其幼女聘卖，方得解回尸体。夫人及子女，竟难得温饱。世清身居状元，爵显三品，廉洁奉公，两袖清风，本应受到颂扬，然而却被豪门贵族揶揄为“愚”，落下个“菜状元”的浑名，实在是是非颠倒、黑白混淆！

（任书香）

赵三多

赵三多（1841—1902），字祝盛，俗称老祝，清直隶（今河北）威县沙柳寨人。家境贫寒，青年时扛过活，后到银匠铺当学徒，中年做过卖盆罐的小生意。他自幼习拳练武，擅长梅花拳，遍设拳场，广招徒弟，是威县一带有名望的梅花拳首领，深受当地群众的尊敬。

咸丰十一年（公元1861年），冠县梨园屯李咸龙捐出住宅一所，村民在此兴建了一座玉皇庙，并设有义学一处，作为本村和四乡群众敬神赛会的场地。后因“兵火灾伤”，义学被废，庙宇倒塌，村民因财力不足，无法修葺。后经村民商议，于同治八年（1869年）将学地和义学由村民按四股均分。梨园屯有一无赖王谦，入教后，教堂给他四十两银子，并责成他买地盖教堂。王谦得钱后，没有买盖教堂的房基地，而用钱置买了自己的房子，娶了老婆。等神甫问他买盖教堂的基地时，王谦却指向了玉皇庙。于是，神甫就在玉皇庙的地基上盖了教堂。村民对此无比气愤，便推赵世昌、阎德胜等人与天主教打官司。从县到府，又由府到省，几经周折，官司没有打赢，自此教会就更有恃无恐。梨园屯简书勤等十八人精通拳术，仗义行侠，人称“十八魁”。他们以武力保护庙地。教主白天盖房，村民晚上拆房。“十八魁”深感势单力薄，就拜赵三多为师，欲与其共争庙地。“庙地之争”充分反映了梨园屯村民对洋人霸占中国土地的愤恨，维